

证券代码：001230

证券简称：劲旅环境

公告编号：2025-016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104 号文核准，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848,337.00 股，每股发行价为 34.51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61,046,109.87 元，扣除发行费用 140,783,409.8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820,262,700.00 元。

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7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30Z0187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4,257.85 万元，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1,500.28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69,324.66 万元。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18,317.16 万元，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1,151.01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52,158.52 万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金额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综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2,575.01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52,158.52 万元。

注：以上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与单项加总的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2年7月27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龙门支行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龙门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50144770800002606）。

2022年7月27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9080100100277673）。

2022年7月27日，公司与子公司安徽劲威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23024136861000006）。

2024年11月26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9130100100065528）。

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 行 名 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专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龙门支行	34050144770800002606	2,850.6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499080100100277673	3,139.82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23024136861000006	867.8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支行	499130100100065528	0.06
	合 计	——	6,858.42
加：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及结存			33,300.10
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12,000.00
募集资金余额			52,158.52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8,317.16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延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4、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6,104.6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317.16			
募集资金净额			82,026.2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2,026.2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575.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2,026.2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4.9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城乡环卫项目配套资金项目	是	57,026.27	52,018.95	8,735.77	16,209.46	31.16	2025 年 7 月	——	——	否
2. 装备制造能力提升项目	是	17,000.00	17,000.00	3,632.89	9,346.75	54.98	2025 年 7 月	——	——	否
2-1. 环卫车辆和垃圾压缩设备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2,467.99	4,506.67	45.07	2025 年 7 月	——	——	否
2-2.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是	7,000.00	7,000.00	1,164.90	4,840.08	69.14	2025 年 7 月	——	——	否
3. 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是	8,000.00	8,000.00	941.18	2,011.48	25.14	2025 年 7 月	——	——	否

[illegible]

	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6,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6,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2,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 12,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6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33,3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及用于现金管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二）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城乡环卫项目配套资金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5,007.32 万元，用于新增募投项目“购买城乡环卫一体化特许经营权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装备制造能力提升项目还在建设，尚未产生效益； 2、城乡环卫项目配套资金项目、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购买城乡环卫一体化特许经营权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3、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公司将“装备制造能力提升项目（包括环卫车辆和垃圾压缩设备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和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4 年 7 月”调整为“2025 年 7 月”。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